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淑貞
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
傳真：03-8220602

電子信箱：pn7516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1822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201822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休閒遊憩事業部「台糖池上牧
野 渡假村」國營企業及軍公教人員住房專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休閒遊憩事業
部112年9月5日休行企字第1120003470號函辦理，隨文檢附
該函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 2023/09/12 文
交 16:32:12 換 章

112/09/12



1120004630